

#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 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人民法院公告

大庆市天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在执行大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让胡路支行与大庆市天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刘林、刘俊锋、陈英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本院作出的(2024)黑0604民初6493号民事判决书已发生法律效力，因你下落不明，本院在执行过程中依申请执行人申请依法拍卖你名下大庆市让胡路区南二路C26商住楼二层商服101、大庆市让胡路区南二路C26商住楼二层商服102、大庆市让胡路区南二路C26商住楼二层商服201、大庆市让胡路区南二路C26商住楼二层商服202，现本院公告向你送达大庆市让胡路区南二路C26商住楼二层商服101、大庆市让胡路区南二路C26商住楼二层商服102、大庆市让胡路区南二路C26商住楼二层商服201、大庆市让胡路区南二路C26商住楼二层商服202房产评估报告、评估报告送达通知书、(2025)黑0604执恢767号拍卖通知书。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1月06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